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学司函〔2017〕3号

关于推选地级城市面向高校毕业生开展 网上宣传招聘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有关省、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，部属各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意见的通知》（中办发〔2016〕79号）与《教育部关于做好2017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〔2016〕11号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拓宽高校毕业生就业渠道，促进高校毕业生到省会以下城市和直辖市的区县就业创业，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教育部将在2017年4—6月集中组织开展地级城市面向高校毕业生网上宣传招聘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活动由教育部高校学生司、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（以下简称教育部就业指导中心）联合主办。

全国大学生就业公共服务立体化平台（新职业网 www.ncss.cn）将开辟专门栏目，免费发布城市简介、人才引进政策及人才需求情况等。

二、各地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要从本地行政区域内选取3-4个地级城市参加此次网上宣传招聘活动，并将城市及用人单位有关信息于2017年3月24日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报送至教育部就业指导中心（报送格式见附件1）；招聘会活动期间应在本级大学生就业服务信息网上用统一宣传图片（图片在新职业网该活动专栏下载）与主会场做链接。

三、为确保招聘活动有序开展，各地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要精心组织，指定专人负责，并及时将联系人联系方式上报至教育部就业指导中心（上报表格见附件2）；招聘会举办期间，各地可举办与招聘会相配套的就业指导活动。同时，要加强对招聘信息的审核，杜绝出现歧视性信息和虚假信息，切实维护高校毕业生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各地各高校应充分利用就业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QQ、短信等方式，大力宣传本次活动内容；招聘会期间积极组织高校毕业生上网投递简历。

五、参加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可自主登录新职业网活动专栏，注册企业会员免费发布招聘信息；招聘会举办期间及时上网维护招聘信息，回应毕业生求职需求。

六、联系人及方式:

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

联系人: 刘文利

联系电话: 010-66092079

全国大学生就业公共服务立体化平台

联系人: 王玉珏 洪振宇

联系电话: 010-66092084 010-66096887 转 602

电子邮箱: myjobedit@moe.edu.cn

附件: 1. 地级城市基本情况表

2. 活动联系人上报表格

3. 用人单位需求信息表



附件 1

地级城市基本情况表

填表单位：_____ 联系人：_____ 联系方式：_____

城市名称		所属省份	
城市简介	(可另附页)		
城市引进人才的政策和措施	(可另附页)		

附件 2

活动联系人上报表格
(省级就业工作行政部门填写)

单位名称					
姓名		部门		职务	
电话		手机		传真	
E-mail					

注：请完整填写此表，并于 3 月 15 日前发送至 myjobedit@moe.edu.cn

附件 3

用人单位需求信息表

城市名称:

单位名称	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	
单位性质		电子邮件		
单位地址		工作地点		
单位简介 (限 1000 字)				
需求信息				
职位名称	人数	职位描述	职位要求	招聘有效期
其他要求和说明				

请完整填写此表并发送至 myjobedit@moe.edu.cn, 如有招聘简章可直接发至以上邮箱。

(备注: 以上附件电子版可在新职业网该活动专栏下载)